**附表七 傳播學院博士生論文提案口試申請表** 102學年度起適用11202版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學號 |  | 姓名 |  | 申請日期 |  年 月 日  |
| 論 文 題 目 |  |
| 提案口試日期 |  年 月 日 星期 午 時 分 |
| 口 試 地 點 |  |
| 擬聘考試委員名單及略歷表 | 委員姓名 | 服 務 單 位(校內委員加填員工代號) | 職 稱 | 校外委員往返地區 |
| 1、 |  |  |  |
| 2、 |  |  |  |
| 3、 |  |  |  |
| 4、 |  |  |  |
| 5、 |  |  |  |
| 6、 |  |  |  |
| 7、 |  |  |  |
| 指導教授簽名 |  |
| 博士班主任簽名 |  |
| 口試結果 |  **□ 通過 □不通過** |
| 口試委員簽名 |  |
| 指導教授簽名 |  |
| 研究部主任簽名 |  |

※提案口試委員名額應為單數，且至少五位；校外委員須占全體委員三分之一(含)以上。

※口試委員(含指導教授)，應具有副教授以上之資格。

※評審費用依本校會計規定辦理核發。

 (1)校外教授(委員)1000元；(2)校內教授(委員)500元；(3)指導教授(委員)不得支給。

 (4)交通費：文山區200元；信義、深坑、新店、中和地區400元；其他地區：500元。搭乘長途大眾工具，

 請事先向助教核備後檢據核銷。